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減少百分比
收益(百萬港元)	7,838	8,688	10%
毛利(百萬港元)	1,057	1,734	39%
本年度溢利(百萬港元)	14	673	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百萬港元)	(15)	622	102%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0.6)	26.8	102%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	1.0	100%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5	7,838,301	8,687,939
銷貨成本		<u>(6,781,781)</u>	<u>(6,954,397)</u>
毛利		1,056,520	1,733,5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6,811	197,620
超出業務合併之成本		—	23,703
銷售及分銷成本		(434,978)	(532,950)
行政費用		(264,951)	(284,974)
其他支出		(74,241)	(80,275)
財務成本	6	(307,169)	(359,438)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u>3,312</u>	<u>5,677</u>
除稅前溢利	7	65,304	702,905
所得稅支出	8	<u>(51,349)</u>	<u>(30,090)</u>
本年度溢利		<u>13,955</u>	<u>672,815</u>
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186,119	—
所得稅之影響		<u>(46,500)</u>	—
		139,619	—
兌換香港以外營運地點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028)	409,487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		<u>(481)</u>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151,065</u>	<u>1,082,302</u>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4,978)	621,777
少數股東權益		<u>28,933</u>	<u>51,038</u>
		<u>13,955</u>	<u>672,815</u>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7,571	1,003,424
少數股東權益		<u>33,494</u>	<u>78,879</u>
		<u>151,065</u>	<u>1,082,303</u>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10	<u>(0.6)港仙</u>	<u>26.8港仙</u>
攤薄	10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10,180	8,960,535	7,571,103
預付地價		537,555	534,714	497,72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地價之已付訂金		339,416	231,101	190,236
商譽		348,428	348,428	360,889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94,465	91,634	125,731
生產性生物資產		7,949	—	—
遞延稅項資產		16,516	2,192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0,454,509</u>	<u>10,168,604</u>	<u>8,745,685</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599,342	2,268,543	1,234,77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1,582,107	1,111,732	1,058,4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45,876	357,894	271,188
消耗性生物資產		1,219	—	—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704	2,685	43,771
可退回稅項		8,429	29,182	14,299
已抵押存款	13	23,59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	1,594,315	1,476,700	2,003,808
流動資產總值		<u>6,555,588</u>	<u>5,246,736</u>	<u>4,626,28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817,439	1,057,996	465,0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113,574	778,394	1,074,859
應付董事款項		89,368	—	—
應付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101	—	4,128
計息銀行貸款		4,474,005	3,416,562	1,662,435
應付稅項		54,219	37,796	53,406
流動負債總額		<u>6,548,706</u>	<u>5,290,748</u>	<u>3,259,861</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6,882</u>	<u>(44,012)</u>	<u>1,366,42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461,391</u>	<u>10,124,592</u>	<u>10,112,107</u>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266,428	2,123,441	3,140,668
遞延稅項負債		122,112	73,056	57,940
遞延收入		34,188	27,620	27,4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422,728</u>	<u>2,224,117</u>	<u>3,226,088</u>
資產淨值		<u>8,038,663</u>	<u>7,900,475</u>	<u>6,886,019</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231,885	231,885	231,885
儲備		7,249,993	7,132,648	6,185,203
擬派期末股息	9	—	23,188	46,377
少數股東權益		<u>7,481,878</u>	<u>7,387,721</u>	<u>6,463,465</u>
		<u>556,785</u>	<u>512,754</u>	<u>422,554</u>
權益總額		<u>8,038,663</u>	<u>7,900,475</u>	<u>6,886,019</u>

1. 公司資料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1104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及生物產品。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生物資產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允價值定期重新計量(於財務報表進一步闡釋)。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年內，本集團獲一間香港銀行授予7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581,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須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償還5,000,000美元、5,000,000美元、20,000,000美元、20,000,000美元及25,000,000美元。根據貸款融資協議，倘本集團未能符合協議所載之財務契諾，則將出現終止事件。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未符合其中一項財務契諾。因此，該筆約581,000,000港元之全數餘額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分類為流動負債。董事已採取行動以修正有關違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貸款人已書面同意寬免遭違反之財務契諾。董事認為，本集團未能符合有關貸款之該等財務契諾將不會令本集團面臨任何流動性問題，而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營運所需。因此，本財務報乃按持續基準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將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為止。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所有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損益，以及公司間結餘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應佔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之非由本集團持有之權益。

2.2 會計準則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於一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 — 財務工披露的改進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收益 — 釐定實體是否擔任當事人或代理人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可沽售財務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的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重估內含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的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八年九月)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 包括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

** 本集團採納所有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性權益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影響於下文進一步闡述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除對下文附註2.3所進一步闡述之會計政策變動外，亦對本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變動。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呈報」，該準則說明實體應如何根據可供首席營運決策人為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參閱的實體組成部份資料，呈報有關其營運分

部資料。該準則亦要求披露有關分部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的收益的資料。本集團總括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釐定的營運分部與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確定的業務分部相同。該經修訂披露(包括相關經修訂比較資料)於財務報表列示。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方式的變動。此項經修訂準則將擁有人及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分開列賬。權益變動表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詳情，而非擁有人的所有權益變動則以單項呈列。此外，該準則引入全面收益表，於損益內確認的所有收支項目，連同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所有其他已確認收支項目，乃於單份報表或兩份有聯繫報表呈列。本集團已選擇呈列單份報表。此外，當實體於其財務報表中追溯應用會計政策或追溯重列項目，或於其財務報表中重新分類項目，其須最少呈列三份財務狀況表、各兩份其他報表及相關附註。

2.3 會計政策變動

年內，董事選擇更改將本集團共同控制公司入賬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由比例合併法改為權益法(兩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均容許採用)。董事考慮到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一份建議取消比例合併選擇及要求採用權益法將聯合安排入賬之徵求意見稿。此外，董事亦考慮到其他國家(如美國及中國)的框架要求採用權益會計法並不容許比例合併。鑒於以上考慮，董事認為，採納權益法可就本集團經濟活動提供更可靠、相關及可予比較之資料予財務報表使用者。此項變動對變動前該等期間之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並無造成任何影響。

3. 重要的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於各呈報期末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設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而該等判斷對財務報表內所確認之金額構成之影響最為重大：

將工會公司列為第三方

本集團其中一名主要供應商乃為由本集團之中國僱員之工會所實益擁有之公司(「工會公司」)。工會公司之總購買佔本集團於本年度所購買之總粟米粒數量約61%。由於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曾參與工會公司之營運，而且概無本公司董事可對工會公司行使控制權，故工會公司被視為本集團之第三方。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有所減值。釐定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的預期日後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商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348,4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48,42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360,889,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因生產變動或改進以致技術或商業環境過時，或資產之產品或服務輸出之市場需求之變動、資產之預期使用量、預期實際耗損、資產之維修保養及對使用資產之法律或類似限制。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就用作近似用途之類似資產之經驗而定。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餘值與過往估計有所出入，則須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根據情況變動而進行審閱。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有關日後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呈報期末存在重大風險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重大調整的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在下文論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日期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否出現可能減值之跡象。如存有任何有關跡象，則本集團會作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有關估計須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使用價值。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約為9,110,18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960,53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7,571,103,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

本集團之減值虧損撥備政策乃根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性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釐定。於評估該等應收賬款之最終變現能力時，須從多方判斷，包括各名客戶之現時信譽及過往收賬記錄。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出現減值，將可能須作出額外撥備。

存貨撥備

本集團於呈報期末檢討存貨之賬齡分析，並就已辨識且無法收回或適合使用之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本集團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主要根據最新發票價及現時市場狀況估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扣除約132,030,000港元之存貨撥備後，存貨之賬面值約為2,599,342,000港元。

生物資產公允值的估計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按公允值減對點銷售成本列賬。此需要獨立估值師對生物資產的公允值進行評估。生物資產的狀況變動可影響有關資產的公允值。本集團生物資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9,16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

4.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可報告營運分部：

- (a) 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澱粉、玉米蛋白粉、玉米油等玉米提煉產品；及
- (b) 以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甜味劑、生物化工醇產品及氨基酸等以玉米為原料之生化產品；及
- (c) 生物產品分部包括飼養牛隻及出售牛肉。

管理層分開監察其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作出評估，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者貫徹一致。

分部資產不包括商譽、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其他借款、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乃分組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乃分組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本集團的收益源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及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的客户。地區資料為本集團報告其分部資料的另一基礎。

(a) 業務單位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單位之收益、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千港元	生物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2,276,811	5,424,976	136,514	7,838,301
分部間銷售	2,635,083	—	—	2,635,083
	<u>4,911,894</u>	<u>5,424,976</u>	<u>136,514</u>	<u>10,473,384</u>
調節：				
對銷分部間銷售				<u>(2,635,083)</u>
收益				<u><u>7,838,301</u></u>
分部業績	350,214	897	1,909	353,020
調節：				
收息收入				2,144
未分配收益				84,66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費用				(67,358)
財務成本				<u>(307,169)</u>
除稅前溢利				<u><u>65,304</u></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分部資產	6,034,904	10,618,416	109,323	16,762,643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240,220)
商譽				348,42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139,246</u>
總資產				<u><u>17,010,097</u></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分部負債	507,939	2,207,687	94,602	2,810,228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848,081)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6,740,433
未分配負債				<u>268,854</u>
總負債				<u><u>8,971,434</u></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千港元	生物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	3,132	—	3,132
折舊	118,629	361,208	193	480,030
預付地價攤銷	2,964	13,963	—	16,927
應收賬款減值	10,941	30,352	—	41,293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176)	46,172	—	42,996
資本開支，包括支付地價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24,559	522,633	—	547,192
	—	94,465	—	94,465
<hr/>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玉米提煉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生物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總計 (經重列)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2,725,994	5,961,945	—	8,687,939
分部間銷售	2,744,483	—	—	2,744,483
	5,470,477	5,961,945	—	11,432,422
調節：				
對銷分部間銷售				(2,744,483)
收益				8,687,939
<hr/>				
分部業績	455,618	556,214		1,011,832
調節：				
收息收入				23,661
未分配收益				173,959
未分配費用				(147,109)
財務成本				(359,438)
除稅前溢利				702,905
<hr/>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分部資產	5,035,857	9,565,357	—	14,601,214
調節：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339,229)
商譽				348,42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804,927
總資產				15,415,340
<hr/>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分部負債	385,477	1,861,295	—	2,246,772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769,291)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5,540,003
未分配負債				497,381
總負債				7,514,865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玉米提煉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以玉米為原料 之生化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生物產品 (經重列) 千港元	總計 (經重列)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	5,677	—	5,677
折舊	132,229	323,500	—	455,729
預付地價攤銷	4,623	11,567	—	16,190
應收賬款減值	2,050	1,967	—	4,017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024	66,160	—	71,184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之款項	—	23,703	—	23,703
資本開支，包括支付地價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83,424	1,193,029	—	1,276,453
	—	91,634	—	91,634

(b) 地區分部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中國內地	6,566,406	6,609,933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1,271,895	2,078,006
	7,838,301	8,687,939

上述收益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非流動資產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0,141,059	9,872,069	8,448,467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313,450	296,536	297,218
	10,454,509	10,168,605	8,745,685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已售貨物之發票值淨額(已扣減退貨及買賣折扣)。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物	<u>7,838,301</u>	<u>8,687,939</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144	23,661
銷售包裝物料及副產品之純利	44,005	43,205
政府補助	35,805	20,412
其他	<u>2,963</u>	<u>12,580</u>
	84,917	99,858
收益		
匯兌差額	114	96,0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u>1,780</u>	<u>1,679</u>
	<u>86,811</u>	<u>197,620</u>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345,759	407,131
貼現應收票據之財務成本	<u>7,780</u>	<u>10,479</u>
	353,539	417,610
減：資本化之利息	(42,775)	(49,064)
利息補助*	<u>(3,595)</u>	<u>(9,108)</u>
	<u>307,169</u>	<u>359,438</u>

* 當地政府就本集團附屬公司進行特定工程項目發出之不可退還利息補助。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867,577	4,730,038
折舊	408,030	455,729
預付地價攤銷	16,927	16,190
研發成本	8,553	9,425
核數師酬金	4,280	4,28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40,469	130,31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233	22,141
	<u>172,702</u>	<u>152,452</u>
商譽減值	—	12,461
應收賬款減值	41,293	4,017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42,996	71,184
	<u>42,996</u>	<u>71,184</u>

[#] 包括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銷貨成本」內。

8.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計提撥備。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2,221	(420)
即期 — 中國內地	60,896	21,566
遞延	(11,768)	8,944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51,349</u>	<u>30,090</u>

本年度所有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法定稅率為25%（二零零八年：25%）。

- (a) 於二零零九年，九家（二零零八年：九家）附屬公司享有稅項寬減。該等享有稅項寬減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合共約為386,51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47,053,000港元）。有關稅項寬減為國家稅務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相應過渡稅項寬減政策向該等公司授出，據此，該等附屬公司於首兩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個獲利年度按適用稅率之50%繳稅。
- (b) 五家（二零零八年：五家）附屬公司獲授先進技術企業地位，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75條，可享有較低適用稅率，該等企業須於五年期內逐步過渡至新法定稅率繳稅。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享有企業所得稅率15%，並須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分別按企業所得稅率18%、20%、22%、24%及25%繳稅。

9.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零元（二零零八年：1.5港仙）	—	34,783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零元（二零零八年：1.0港仙）	—	23,188
	<u>—</u>	<u>57,971</u>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任何期末股息。

10.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綜合虧損淨額約14,97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盈利621,777,000港元），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2,318,849,403股（二零零八年：2,318,849,403股）計算。

於該等年度，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存貨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原材料	1,991,221	1,556,819	806,929
製成品	608,121	711,724	427,843
	<u>2,599,342</u>	<u>2,268,543</u>	<u>1,234,772</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約146,13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59,474,000港元)。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404,909	1,057,907	879,122
應收票據	234,033	69,367	189,946
減值	(56,835)	(15,542)	(10,623)
	<u>1,582,107</u>	<u>1,111,732</u>	<u>1,058,445</u>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9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嚴格監管其結欠之應收賬款。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應收賬款與眾多不同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單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88,566	293,746	597,276
一至兩個月	413,625	184,625	249,182
兩至三個月	253,646	110,522	92,257
三個月以上	383,105	538,381	130,353
	<u>1,638,942</u>	<u>1,127,274</u>	<u>1,069,068</u>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5,542	10,623
已確認減值虧損	41,293	4,017
匯兌調整	—	902
	<u>56,835</u>	<u>15,542</u>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就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作出之全數撥備約56,83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4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10,623,000港元)。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面對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而該等應收賬款預期將不能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改善信貸項目。

並無視作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1,255,837	588,893	938,715
逾期少於一個月	95,019	365,117	66,868
逾期一至三個月	69,927	14,533	39,998
逾期超過三個月	218,159	158,731	23,487
	<u>1,638,942</u>	<u>1,127,274</u>	<u>1,069,068</u>

概無已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與眾多並無近期欠款記錄之不同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賬款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信貸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作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改善信貸項目。

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87,951	1,128,794	1,970,324
定期存款	129,960	347,906	33,484
	<u>1,617,911</u>	<u>1,476,700</u>	<u>2,003,808</u>
減：銀行融資之抵押	(23,59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594,315</u>	<u>1,476,700</u>	<u>2,003,808</u>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有約 880,402,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5,051,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910,269,000 港元)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認可進行外匯交易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息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一天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要而定，並按照不同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拖欠款項記錄之銀行。

14.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給予 30 至 90 日信貸期。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根據自收取所購買貨品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17,550	786,347	358,584
一至兩個月	166,860	110,484	27,920
兩至三個月	88,429	46,343	13,076
三個月以上	244,600	114,822	65,453
	<u>817,439</u>	<u>1,057,996</u>	<u>465,033</u>

15. 股本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概述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0 股；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10,000,000,000股)	<u>1,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2,318,849,403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8,849,403 股；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2,318,849,403股)	<u>231,885</u>	<u>231,885</u>	<u>231,88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分類為上游及下游產品)。上游產品包括玉米澱粉、玉米蛋白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玉米澱粉再被提煉成一系列高增值下游產品，包括氨基酸、玉米甜味劑、變性澱粉及生物化工醇產品。

營商環境

二零零八年全球金融危機之陰霾未退。儘管國際市場已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起已漸見起色，本年度的全球經濟仍然疲弱。本集團之出口業務及業績所受到之不利影響尤為嚴重。於本年度，海外市場需求大幅下跌。出口銷售不振，僅佔本集團收益約16%(二零零八年：24%)。縱使海外市場市況不景，本集團之中國業務依然強勁。受惠於中國政府的卓著經濟刺激方案，中國經濟復甦步伐迅猛，而農業方面，因應有關政策，中國農民因粟米成本下跌而紛紛投入畜牧工作。此外，客戶的儲貨量復歸正常水平，賴氨酸等氨基酸產品需求量有所回升，於本年度之銷量大幅攀升。然而，氨基酸產品之平均售價較去年削減約28%，氨基酸產品售價回復速度未能與銷貨量同步增長。

本年度，中國政府引入多項玉米粒補助，成功為玉米加工行業穩定玉米粒價格。管理層相信，政府將於二零一零年繼續發放類似津貼。然而，管理層預期鑑於玉米價格將因為氣候惡劣及季節性限制而於二零一零年有所上升，以及為穩定玉米粒成本，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已存備充裕玉米粒。玉米澱粉市場已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回穩，近期每公噸玉米澱粉之售價已達2,500港元，反映玉米澱粉平均售價較二零零九年上升約16%。預期上游產品之業績將於二零一零年進一步改善。

生物化工醇產品乃為以石油為原料之化學產品之替代品，其價格與原油精煉產品之價格密切掛鉤。本年度內，原油價格飆升近兩倍，受惠於此，生物化工醇行業表現已在二零一零年首季大幅改善。

業務表現

(收益：7,838,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8,688,000,000 港元))
(毛利：1,057,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734,000,000 港元))
(純利：14,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淨溢利 673,000,000 港元))

未符理想之財務業績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較去年大幅下跌約 10% 所致。

上游產品分部

(收益：2,354,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2,755,000,000 港元))
(毛利：287,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356,000,000 港元))

儘管上游產品之銷售已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逐步回穩，惟全球金融海嘯所帶來之打擊、玉米澱粉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又在中國面對競爭劇烈，再加上下游產品對玉米澱粉之內需增加，本年度內銷售上游產品平均售價及售貨量對比去年分別下跌約 5% 及約 10%。毛利因而受到不利影響，較去年下跌約 20%。

下游產品分部

(收益：5,348,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5,933,000,000 港元))
(毛利：769,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1,378,0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下游產品之收益及毛利分別大幅下跌約 10% 及 44%，此乃主要由於本公司大部分下游產品系列之售價及銷貨量下跌所致。本年度之銷貨量、平均售價、已售貨物之平均成本、收益及毛利之變動分析概述如下：

本年度下游產品系列之變動					
產品系列	銷售量	已售貨物之		收益	毛利
		平均售價	平均成本		
氨基酸	37%	(28%)	(18%)	(1%)	(35%)
變性澱粉	(4%)	(11%)	(9%)	(15%)	(25%)
玉米甜味劑	(16%)	0%	(2%)	(15%)	(3%)
生物化工醇產品	(9%)	(30%)	(8%) [^]	(36%)	(146%)
整體	6%	(15%)	(6%)	(10%)	(44%)

[^] 已計及生物化工醇產品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91,000,000 港元之額外撥備。

一如過往年度，下游產品系列當中，氨基酸分部仍為本集團之主要產品。於二零零九年，其收益及毛利約為3,60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625,000,000港元)及約652,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09,0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及毛利之46%(二零零八年：42%)及約62%(二零零八年：58%)。氨基酸之售貨量較去年增加約37%，乃由於需求增加以及中國自金融海嘯後已重回正常水平。然而，售價較去年下跌約28%，毛利削減35%。

變性澱粉分部已於本年度下半年逐步復原。此分部於本年度為本集團帶來約2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2,000,000港元)之毛利。

生物化工醇產品分部所產生之收益約為65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27,000,000港元)。於本年度，此分部帶來毛損約7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毛利163,000,000港元)。由於原由價格下跌，該等石油相關及農業相關之化工產品之售價均較去年大幅下跌約30%，此外，於結算日為生物化工醇產品而計提約91,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1,000,000港元)之額外撥備。由於原油價格回升及推廣使用綠化環保產品，董事相信本公司之化工分部於可見將來可錄得溢利。

由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爆發食品受三聚氰胺污染的事件，加上全球金融危機，導致甜味劑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之經營環境受到不利影響。儘管葡萄糖及麥芽糖之需求及售價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快速增長，甜味劑分部之售貨量及收益較去年仍分別跌近約17%及約15%。甜味劑分部之毛利跌幅收窄至約3%，而毛利率則輕微改善約2%，此乃由於本年度之售價上升及本集團加緊對甜味劑生產成本之控制所致。

生物產品分部

於本年度，大成糖業有限公司(「大成糖業」，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股份代號為03889之香港上市公司)推出食品相關業務，以令產品多元化。大成糖業間接持有約62%股本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已經成立，以於中國推出高級牛肉產品批發及零售。於本年度，大成糖業已向此合營企業投資約8,000,000港元，而該業務分別錄得收益及毛利約13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1,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於二零一零年，預期大成糖業將透過投資約100,000,000港元為業務之營運資金，以擴其業務至肉牛育肥業務。

產品分部

上游產品之收益及毛利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及毛利約30% (二零零八年：32%) 及約27% (二零零八年：21%)。該等分部產品之收益貢獻並無重大變動。然而，由於下游產品之售價疲弱，毛利率因而受壓。因此，下游產品分部之溢利貢獻大幅減少。另一方面，生物產品產生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而其毛利佔本集團之總毛利少於1%。

其他收益、經營開支、財務成本及所得稅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大幅下跌至約8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98,000,000港元)。下跌之主因為人民幣升值約96,000,000港元所產生之匯兌收益已於二零零八年確認，故於本年度錄得約100,000港元之匯兌收益。

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43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33,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98,000,000港元或18%，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約5.5% (二零零八年：6.1%)，下跌乃主要由於銷售業務(特別是出口業務)放緩，以及因石油價格下跌而引致之運輸成本下跌所致。

行政開支約為26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85,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20,000,000港元或約7%，佔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約3.4% (二零零八年：3.3%)。因本集團持續嚴格控制成本，故行政開支下跌。

本年度其他經營開支約達7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0,000,000港元)，包括侵權訴訟法律開支約為2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7,000,000港元)。

儘管借貸組合擴大，約30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59,000,000港元)之融資成本，較去年減少約14%，此乃主要由於平均年利率下跌約1%所致。資本化為固定資產之利息於本年度下跌至約4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9,000,000港元)。然而，本公司預期二零一零年之財務成本壓力仍然沉重。

根據現行所得稅法律及法規，在中國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仍可享有所得稅減免優惠。然而，錄得盈利之部分附屬公司稅務優惠期已完結，而於本年度錄得虧損之部分附屬公司，仍享有稅務寬減。因此，儘管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所得稅約51,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0,000,000港元)已於本年度扣除。本集團之整體實際稅率大幅增加至約79% (二零零八年：4%)。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

年內，高果玉米糖漿合營企業錄得本集團應佔溢利淨額約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000,000港元)。下跌主要由於銷售量減少。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持有大成糖業已發行股本約67%，而大成糖業少數股東於本年度所分佔之溢利約為29,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1,000,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借貸淨額

為支持額外營運資金的需求，以及包括設施建設及／或擴充項目之各個項目之資本開支，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貸淨額增至約5,10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0,000,000港元)。

計息借貸之結構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為6,70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00,000,000港元)，其中約11%(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以港元或美元計值，餘額則以人民幣計值。本年度之平均利率約為5.7厘(二零零八年：6.5厘)。

須於一年內及第二年至第五年及第五年後悉數償還之計息借貸比率分別約為66%(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及約34%(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以及少於1%(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少於1%)。有關變動主要由於分類應於二零一零年償還之長期借貸為流動負債所致。由於現時往來銀行給予之支持，預期在獲取持續財務資源方面不會面對重大壓力。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借貸乃以本集團賬面值／賬面淨值總額約為2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00,000港元)之固定資產作抵押。

周轉期、流動資金比率及資負債比率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由於全球金融海嘯，本集團授出更優惠之信貸條件予客戶，以吸引更大銷售額，因此，應收貿易賬款之週轉期於本年度錄得較高水平，增加至約74日(二零零八年：47日)。同時，應付貿易賬款週轉期減少至約44日(二零零八年：56日)，由於二零零九年第四季額外購入較多玉米粒，以防止其於二零一零年之價格上揚所帶來之影響，以及於二零零九年之銷售活動放緩，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材料及製成品之儲貨量增加至140日(二零零八年：119日)。

由於額外增加銀行借貸及若干銀行借貸由長期重新分類為短期，加上高存貨水平及應收賬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仍維持於較低水平，分別維持約1(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及0.6(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同時，受到全球金融海嘯導致現金流入減少之影響，按債務淨額(即銀行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間的結餘淨額)相對權益總額(股東權益及少數股東權益的總和)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下降至64%(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此外，按(i)銀行借貸相對資產總值及(ii)銀行借貸相對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40%(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及84%(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在現有往來銀行之持續支持下，本集團能獲取融資以撥付其營運所需。

外匯風險

儘管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進行，且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不利外匯波動風險，而以港元為計值之現金資源充裕，足以償還借貸及用於日後派付股息。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平倉對沖工具。

大成糖業台灣存託憑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100,000,000份大成糖業台灣存託憑證(「台灣存託憑證」，即100,000,000股大成糖業已發行新股份及100,000,000股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轉讓之現有股份)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每份台灣存託憑證相當於兩股大成糖業普通股。本公司於大成糖業之間接權益隨之由約67%減至約52%。根據發售價每份台灣存託憑證15.50新台幣(相當於約3.79港元)，台灣存託憑證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370,000,000港元。

前景

二零零九年充滿挑戰。自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起，受到全球金融海嘯乃各地經濟放緩之雙重打擊，本集團於國內外均面對嚴峻之營商環境，由其是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之環境更為艱難。二零零九年下半年之營商環境已漸見起色，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克服重重障礙，邁步向前。中國政府推行多項經濟復甦方案，致令中國成為全球首個成功收復失地之國家，而由於本集團超過80%之收入乃來自中國，故董事亦預期，本集團能受惠於有關方案，進一步改善業績。本集團將致力擴大市場份額，以及令產品更為多元化，與此同時，亦會透過研發或與國際知名之廠商進行策略性合併，藉以大力發展高增值下游產品。管理層將致力審慎管理本集團之現有業務及各項新投資，為股東力爭更高回報及財富。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衝出金融海嘯之陰霾。

生物化工醇項目

生物化工醇產品包括乙二醇、丙二醇、丙三醇及丁二醇，可用於紡織、塑膠、建材、醫藥、化工及化妝品行業。生物化工醇的最終產品包括聚酯纖維、聚酯樹脂及防凍劑以及用於生產塗料、聚氯乙烯穩定劑、洗滌劑、油漆乾燥劑等的化工品。生物化工醇產品一般由原油提煉而成，故兩者價格唇齒相依。鑑於長遠而言，原油將供不應求，加上環保業務日益受重視，董事認為，利用農產品作原料生產生物化工醇產品，乃可行的替代做法。

董事會認為，生物化工醇產品在中國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市場擁有優厚發展潛力。除位於長春市一座年產能達210,000公噸的生物化工醇廠房外，董事會有意進一步擴充本集團的產能，務求抓緊此市場的龐大潛在商機。為促進有關發展，位於長春興隆山全新生產廠房的之地基工程現正在施工中。現時預期，生物化工醇項目的成功發展將於可見未來為本集團帶來可觀貢獻。

氨基酸

現時，氨基酸年度計劃總產能約為460,000公噸，有關設施可交替生產不同氨基酸或發酵產品。同時，隨著飼料生產商為遵守國家或西方國家對飼料業施加的指定添加劑比例而提升賴氨酸消耗量，預期中國的賴氨酸需求量將會大幅上升。有見賴氨酸產品的持續強大需求增長，本集團接近全面動用所有發酵設施，全力生產賴氨酸產品。此外，本集團亦致力研究開發精氨酸及纈氨酸等多種其他高增值氨基酸，務求加強本集團業務的增長動力。

侵權訴訟進展

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目前以擬定答辯人身分涉及若干有關賴氨酸產品在歐洲之註冊專利侵權案訴訟。在此等訴訟當中，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海牙地方法院頒佈判決，裁定本集團之賴氨酸產品侵犯兩項第三方之專利，並頒令 (i) 即時禁止本集團進一步侵權及在荷蘭提呈出售、進口及／或買賣任何侵權的L-賴氨酸產品；及(ii) 償付原告人損失，金額由法庭評定。董事認為此判決不正確，並已就此向法院提出上訴。其他訴訟方面，董事獲本集團法律顧問建議，表示本集團具充分理據就賠償提出抗辯。因此毋須就侵權賠償作出任何撥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6,0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深明人力資源乃其成功關鍵。因此，本集團招攬合資格且經驗豐富的人才加盟，冀望加強生產能力及開發嶄新生化產品。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會按表現發放酌情花紅，此乃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亦會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與表現掛鈎的佣金。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

股東務請注意，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彼等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最遲需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滙中心26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投放相當資源於選取及制定最佳實務準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全部守則條文。

遵照守則規定，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董事會認為，董事之任命和罷免應由董事會集體決定，故無意採納守則所建議成立提名委員會之最佳實務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向本公司董事作出之具體查詢，各董事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遵照守則規定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元剛先生為執業會計師，自一九九零年起執業。審核委員會另一名成員陳文漢先生為律師，於香港執業逾二十年；而李德發先生則為中國農業大學動物科技學院院長。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會面，以考慮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核數程序及風險管理之成效。

本集團本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5樓太古廣場會議中心 Vinson 廳舉行二零零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公佈及寄發。

財務資料詳情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globalbiochem.com)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本公司年報。

代表董事會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聯席主席

劉小明

徐周文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劉小明先生、徐周文先生及王鐵光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博威先生(師奇文先生為彼之替代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漢先生、李元剛先生及李德發先生